

曾璧山(崇蘭)中學  
緊急情況下的各項安排  
(2023 年 9 月版)

就教育局通告 9/2015 號、4/2016 號(2019 年 3 月更新)及 5/2022 號，在遇上緊急情況，例如傳染病、嚴重水浸、嚴重交通阻塞、惡劣天氣、山泥傾瀉警告.....，本校會依照實際需要及教育局的建議作出特別處理。同時務請家長留意電視台及電台宣布學校停課或教育局取消活動的消息。

各項安排如下：

1. 校內爆發傳染病

- 1.1 當校內有傳染病散播跡象，同學發病異常地多，校方會把情況呈報教育局、醫務衛生署及衛生防護中心，並尋求專業指引。
- 1.2 依據情況或官方專業指引，校方會把部分班級或全校停課，並會盡快通告家長及教育局。
- 1.3 停課期間學校會進行清潔和消毒。
- 1.4 停課期間學校會安排教職員當值，處理校務及回答家長查詢。
- 1.5 停課期間各項活動，例如考試、測驗、課外活動等等，亦會改期或取消。校方或負責老師會通知有關同學新的日期和安排。

2. 影響學校運作或學生上課的突發事件：

- 2.1 影響學校運作或學生上課的突發事件包括：局部地區大雨提示、水浸、火災、停電、停水、毒氣、交通停頓、地區封鎖、山泥傾瀉、極端天氣事件.....等。
- 2.2 若在上學時發生任何突發上述事故，情況嚴重，預期不能於短時間內(如 1 小時)解決，致使學校活動不能正常運作，尤其是有可能危害學生和教職員的人身安全，校方會考慮停課。請家長留意本校網頁公布。
- 2.3 若同學已在上學途中，而進入學校的通道沒有阻塞，而學校情況仍屬安全，同學可如常回校自修，直至情況許可才離開。
- 2.4 停課期間學校會安排教職員當值，處理校務及回答家長查詢。
- 2.5 停課期間所有考試、測驗和課外活動將會延期。
- 2.6 假若上述情況屬局部地區性，只影響部分同學，本校不會停課。如同學因上述緊急情況而缺席或遲到上課、測驗或考試，校方會另作安排，同學不會受到處分或扣分。

3. 惡劣天氣

- 3.1 遇有熱帶氣旋或持續大雨影響香港，教育局會根據香港天文台提供的最新資訊，透過電台、電視台、教育局網頁及教育局熱線 (電話：2891 0088) 宣佈當日相應時段的學校停課安排。家長和同學必須密切留意各傳媒的公佈，以了解最新的安排。
- 3.2 熱帶氣旋一般發展和變化需時，而且影響較為持久；當教育局因熱帶氣旋影響本港而宣布學校停課，學校應安排學生在安全情況下回家。至於因持續大雨所

造成的惡劣情況，來去都可能十分迅速；因此，在上課期間，即使天文台發出紅色或黑色暴雨警告信號，學校亦應繼續照常上課，不應立即安排學生回家。

3.3 以下是一般在熱帶氣旋影響香港下的學校安排，而教育局亦會就此發出適當公布：

天氣情況	應採取的行動
當天文台發出一號帶氣旋警告信號	➤ 除非另行通知，否則所有學校（包括幼稚園）均應照常上課。
當天文台發出三號帶氣旋警告信號	➤ 幼稚園、肢體傷殘兒童學校及智障兒童學校均應停課。 ➤ 除非另行通知，否則其他學校應照常上課。
當天文台發出八號預警／八號或以上熱帶氣旋警告信號*	➤ 所有學校均應停課。
當天文台以三號取代八號或以上熱帶氣旋警告信號	➤ 所有幼稚園、肢體傷殘兒童學校及智障兒童學校均應繼續停課。 ➤ 除非事前已公布所有學校須全日停課，否則其他學校應按下列安排恢復上課： - 假如三號熱帶氣旋警告信號在上午 5 時 30 分前發出，上午校及全日制學校應恢復上課。 - 假如三號熱帶氣旋警告信號在上午 10 時 30 分前發出，下午校應恢復上課。
當天文台以一號取代三號熱帶氣旋警告信號或取消所有熱帶氣旋警告信號	➤ 除非事前已公布所有學校須全日停課，否則學校應恢復上課（在當日的下午或翌日的上午）。
* 如天文台發出三號熱帶氣旋警告信號時，學生已在上學途中，幼稚園、肢體傷殘兒童學校及智障兒童學校均應實施應急措施，確保校舍開放和安排人手照顧已返抵學校的生，並於適當時候及安全情況下妥善地安排學生返家。如天文台發出八號預警／八號熱帶氣旋警告信號時，學生已在上學途中，上述安排將適用於全港學校。	

3.4 以下是一般在持續大雨下的學校安排，而教育局亦會就此發出適當公布：

暴雨警告信號	應採取的行動
當天文台發出黃色暴雨警告信號	➤ 除非另行通知，否則所有學校（包括幼稚園）均應照常上課。
當天文台發出紅色或黑色暴雨警告信號	
(i) 在上午 5 時 30 分至 6 時前發出	➤ 上午校及全日制學校應全日停課。 ➤ 未離家上學的學生應留在家中。 ➤ 學校應實施應急措施並安排人手照顧可能返抵學校的學生；同時在安全情況下，方可讓學生回家。
(ii) 在上午 6 時至 8 時前發出	➤ 上午校及全日制學校學生無需上課。 ➤ 未離家上學的學生應留在家中。 ➤ 學校必須保持校舍開放，同時安排應急措施，照顧已返抵學校的學生。 ➤ 如學生在上學途中獲悉停課，宜觀察雨勢、道路、斜

	<p>坡或交通情況，以決定是否繼續前往學校。</p>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 已返抵學校的學生應留在校內，直至情況安全才回家。</li> <li>➤ 家長無需急於到校接子女回家。</li> </ul>
(iii) 在上午 8 時至 10 時 30 分前發出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 上午校及全日制學校應繼續上課，直至正常放學時間為止；並須在安全情況下，方可讓學生回家。</li> </ul>
(iv) 在上午 10 時 30 分至 11 時前發出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 下午校停課。</li> <li>➤ 未離家上學的下午校學生，應留在家中。</li> <li>➤ 上午校及全日制學校應繼續上課，直至正常放學時間為止；並須在安全情況下，方可讓學生回家。</li> </ul>
(v) 在上午 11 時至下午 1 時前發出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 下午校學生無需上課。</li> <li>➤ 未離家上學的下午校學生，應留在家中。</li> <li>➤ 下午校必須確保校舍開放直至正常放學時間為止，同時安排人手照顧已返抵學校的學生；並須在安全情況下，方可讓學生回家。</li> <li>➤ 如學生在上學途中獲悉停課，宜觀察雨勢、道路，斜坡或交通情況，以決定是否繼續前往學校。</li> <li>➤ 已返抵學校的學生應留在校內，直至情況安全才回家。</li> <li>➤ 家長無需急於到校接子女回家。</li> <li>➤ 上午校及全日制學校應繼續上課，直至正常放學時間為止；並須在安全情況下，方可讓學回家。</li> </ul>
(vi) 在下午 1 時或以後發出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 所有學校應繼續上課，直至正常放學時間為止；並須在安全情況下，方可讓學生回家。</li> </ul>

### 3.5 「新界北部水浸特別報告」及「局部地區大雨提示」

如新界北部受大雨影響，引致該地區出現水浸或將會出現水浸時，天文台會發出「新界北部水浸特別報告」。報告一經發出，便會即時透過不同渠道發放，包括電台、電視台、天文台網頁及手機應用程式「我的天文台」。新界北部地區的學校應根據過往經驗，評估水浸對其學校所帶來的影響，從而決定在水浸報告發出後是否停課。若認為有停課的必要，學校可在徵詢所屬地區的學校發展組／幼稚園及幼兒中心聯合辦事處的意見後決定停課，並把有關決定和相關安排，通知所有教職員、學生、家長，以及有關人士。

當局部地區出現大雨，但雨勢未達至發出紅色或黑色暴雨警告信號的指標時，天文台參考錄得雨量以及臨近預報系統的雨量預報發出「局部地區大雨提示」，方便市民及早預備。發放報告的渠道包括電台、電視台、天文台網頁及手機應用程式「我的天文台」。受影響地區的學校應根據過往經驗，評估局部地區的大雨對其學校所帶來的影響，從而決定在「局部地區大雨提示」發出後是否停課。若認為有停課的必要，學校可按上段所述的安排啟動所需措施，以及根據既定程序通知有關人士。

#### 4. 學校停課及「學校天氣資訊網頁」

- 4.1 當天文台發出三號或以上的熱帶氣旋警告信號或紅色／黑色暴雨警告信號，教育局會安排在電台及電視台宣布學校停課或教育局取消活動的消息。學校如有需要，可透過電子方式（例如：學校網頁、手機短訊、手機應用程式、電子平台等）向教職員、家長、學生，以及有關人士發出有關其學校的公布。為了讓持分者掌握最新資訊，請學校事先通知相關人士其消息發放途徑。
- 4.2 在特殊情況下，教育局可宣布某個或多個地區的學校停課。遇有這種情況，在該等地區就讀或居住的學生，均無需回校上課。因此，學校須確保教職員、家長和學生都知道學校所屬地區及他們所居住地區的名稱。有關資料應在每一學年年初核對清楚。
- 4.3 學校如需取得本港各區更詳盡的天氣資料，可循以下網址進入天文台特別為學校而設的「學校天氣資訊網頁」瀏覽：<https://www.hko.gov.hk/tc/school/school.htm>
- 4.4 如教育局並未宣布學校停課，而個別學校因區內的天氣、道路、斜坡或交通情況惡劣而認為有停課的必要，則該校可在徵詢所屬地區的學校發展組／幼稚園及幼兒中心聯合辦事處的意見後決定停課，並立即按應急計劃啟動所需措施，以及根據既定程序通知有關人士。

#### 5. 公開考試

- 5.1 學校（特別是借用作公開考試試場的學校）如因熱帶氣旋或持續大雨而須停課，並不一定表示原定於該日舉行的公開考試會延期。校長應留意香港考試及評核局透過電台及電視台另行發出的公布，以獲知有關公開考試的安排
- 5.2 除非有關方面宣布公開考試取消或延期，否則有關學校應假設該項考試會如期舉行，並須照常開放校舍作試場之用。

#### 6. 當天文台發出三號或以上的熱帶氣旋警告信號或紅色／黑色暴雨警告信號，教育局會安排在電台及電視台宣布學校停課或教育局取消活動的消息。請家長多加留意。就可能發生的緊急情況作好準備，本校已訂定了以下的應急計劃：

- 6.1 在緊急情況下，如
  - 6.1.1 聯絡機制：

學校可採用不同的聯絡途徑，包括可透過電子方式例如：學校網頁、手機短訊、手機應用程式、電子平台及個人電郵系統等向家長發放相關資訊。
  - 6.1.2 學校會制定「停課期間教職員當值表」。
  - 6.1.3 教育局已宣布全港全日制學校停課，學校會有以下教職員當值，以照顧回校的學生並回答一般查詢及處理各項事務：
    - 一名教師，或
    - 一名校務處職員，或
    - 一名學校工友。(不多於 2 人)
  - 6.1.4 若因惡劣天氣突然引致出現學校緊急情況，學校會按 3.3 及 3.4 進行特別安排。
- 6.2 在緊急情況下學校會就以下各項事情作出特別安排：
  - 6.2.1 測驗及考試

- 受影響的考試及測驗會改期進行，不會順延。至於確實日期，請留意本校網頁公布。
- 除非有關方面宣布公開考試取消或延期，否則學校會假設該項考試會如期舉行，並須照常開放校舍作試場之用。

#### 6.2.2 校內活動

- 若學校因緊急情況而要停課，原定的校內活動將會取消，會否改期進行，將由負責老師決定。請留意本校網頁公布。
- 倘若活動進行期間本校出現緊急情況，校方會按當時情況，及以同學的安全為先，決定是否繼續活動。倘若要停止活動，校方會在安全情況下解散同學。

#### 6.2.3 校外活動

- 倘若遇上本校安排了特別活動，例如陸運會、旅行或參觀等，同學應先前往集合地點，例如運動場、參觀地點、學校等，學校會按當時情況及環境決定是否繼續活動。
- 倘若個別同學的居住地區情況特別嚴重，家長可按情況讓同學留在家中，直至情況安全才出發前往目的地。請家長致電學校作記錄。
- 如同學因上述緊急情況而缺席或遲到，同學不會受到處分。

#### 6.2.4 午膳

倘若本校因特殊情況(如天文台發出紅色或黑色暴雨警告信號)，學生不能外出午膳，本校會：

- 請小食部盡量增加食物供應；
- 校方替中四至中六同學訂購外賣午餐(學生自費)；及
- 可能修訂上課時間表，將放學時間順延或提早放學。

#### 6.3. 在緊急情況下向學生提供的學習支援

倘若有突發事件而致學校要停課一段時間，學校會透過內聯網發放學生的學習材料。請同學留意。同學亦可以透過內聯網與相關老師聯絡，查詢功課。

#### 6.4. 停課後首個上課日的安排，復課後的假期調動及補課安排

- 無論停課多久，復課當天都會按校曆當日的週日上課。
- 其他相應的調動，例如以調動假期或補課去補回失去的上課天，將會在本校網頁、手機短訊或學校通告公布。

#### 6.5. 家長決定因應惡劣天氣情況自行停課

家長可因應天氣惡劣情況自行決定應否讓子女上學。假如區內天氣、道路、斜坡或交通情況惡劣，為保障其子女安全，他們便應讓子女留在家中。為此，學校應向家長重申，對於受惡劣天氣或水浸影響而遲到或由家長決定於當日缺課的學生，只要家長出示家長信及相關證明，學校會酌情處理，有關學生不會因而受到處分。

7. 為保障學生安全，家長應提醒子女在停課期間留在家中溫習功課。如有需要，亦歡迎家長致電回校查詢，電話：26404933。